附件

江门市中心医院医疗设备项目评分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分项目** | **评标因素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各报名公司得分** | | |
|  |  |  |
| **技术评分**  **（60分）** | 设备的配置（24分） | 考查、对比设备的配置情况 |  |  |  |
| 设备的性能/技术参数（36分） | 考查、对比设备的性能情况，包括技术的先进性、可靠性、安全性以及软件功能的实现等 |  |  |  |
| **商务评分**  **（10分）** | 报名公司销售业绩  （5分） | 考察近3年以来医疗设备销售的业绩，提供该设备的采购合同复印件作为评价证明，以签订合同的时间为准。每个1分，没有的不得分。 |  |  |  |
| 售后服务内容  （5分） | 考查、对比设备的售后服务方案，包括供货期、保修年限、服务响应时间等。 |  |  |  |
| **价格评分**  **（30分）** | 报价得分=（基准价/报价）×30  1.无配套耗材设备：医疗设备占30分；  2.含配套医用耗材（含试剂）的医疗设备，主要的耗材（含试剂）占15分，医疗设备占15分；  3.如配套耗材预计年使用金额远超设备预算金额，则按耗材报价计算价格分。 | |  |  |  |
| 合计 | | |  |  |  |

评委签名： 年 月 日